高雄市甲仙區公所107年度南化水庫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 支用明細表

項次	內容	實支經費(元)
1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內生態遊憩觀光等公共區域環境綠美化維護費及臨時	2,059
	僱(派)工新資(含勞健保及離儲金)	2,000
2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 内居民健保補助,補助上限每人/每年/3,000元,以實	80,464
3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 内居民電費補助,補助上限每戶/每年/8,000元,以實	45,000
4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內學生助學金,補助以每人每一學期計算,以實支實	88,000
5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業務之臨時人員薪資、加班費及其勞健保費用	302,965
6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相關業務人員及臨時人員之會議誤餐費	2,812
7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相關業務所需辦公文具紙張等用品及事務機耗材費用	13,869
8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相關業務所需之辦公用品	4,400
9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內非自來水用戶一年垃圾清潔費費用1,128元,以實支	10,152
10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 內之老人津貼費: (1)65歲~79歲長者 每節10,000元	160,000
	合計	709,721